

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

#2机组全工况脱硝改造项目评估意见

为落实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根据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保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发〔2016〕379号）、《关于做好2018年度燃煤机组超低排放和全工况脱硝改造工作的通知》（新环发〔2018〕35号）、《关于明确全工况脱硝改造相关工作事宜的函》（新环函〔2018〕630号）的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提高煤电机组环保水平，促进煤电行业清洁发展，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开展了#2机组全工况脱硝改造工作。

2024年1月22日，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依据“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召开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2机组全工况脱硝改造项目评估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3名评估专家组成（名单见附件1）。评估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评估调查单位对该项目评估调查报告的汇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评估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2×200MW机组工程，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阿克苏市西工业园区。

#2机组现有的环保设施为：电袋复合式除尘器（一电场+三袋）；石灰石—石膏法湿法烟气脱硫系统（1炉1塔）；低氮燃烧技术+SCR系统（3层催化剂）；与1#机组共用180m烟囱。

二、全工况脱硝改造内容

2.1最低稳燃负荷

根据新疆电力科学研究院编制的《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2×200MW供热机组工程2号锅炉低负荷稳燃调试报告》中的第九章：“实验结果表明该机组不投油稳定燃烧负荷为：锅炉蒸发量244.7t/h（电负荷为80MW），运行工况稳定，燃烧稳定、良好，负压稳定、试验取得成功。”

2.2全工况脱硝改造内容

本项目通过改造该省煤器旁路烟道提升脱硝装置入口烟温，实现全工况脱硝。具体方案为：

将高温烟气引出位置由现省煤器前（烟温约325℃）改造至低温过热器前（烟温约460℃），抽取约25%的高温烟气与省煤器出口烟气混合（烟温约270℃），混合后的烟气温度提高至300℃以上。

三、评估监测结果

3.1评估监测（30%负荷）结论

评估监测期间发电量在 60MW~61MW 之间，即发电负荷 30.1%~30.5%，并保持稳定。

通过调阅运行报表，#2 机组 30%负荷时脱硝系统已投运，能够确保脱硝系统正常投入使用。

评估监测期间，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2机组达到 30%负荷时，脱硝入口烟温满足脱硝系统投运温度不低于设计值300℃的要求，脱硝系统已正常投运；#2机组锅炉烟气排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折算浓度最大值为7.2mg/m³、6mg/m³、21mg/m³，符合基准氧含量在6%的情况下，颗粒物排放浓度<10mg/Nm³，SO₂排放浓度<35mg/Nm³，NOX排放浓度<50mg/Nm³；评估监测期间，

#2机组脱硝设施处理效率为98.3~99.3%。#2机组锅炉烟气中汞及其化合物符合《燃煤电厂烟气汞污染物排放标准》（DB 68/T 3909-2016）0.03mg/Nm³的要求；林格曼黑度<1，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中表2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3.2评估监测（最低稳燃负荷）结论

评估监测期间发电量在 73.1MW~73.5MW 之间，即发电负荷 36.5%~36.8%，满足最低稳燃负荷为 36.5%的要求。

通过调阅运行报表，#2 机组最低稳燃负荷（36.5%）时脱硝系统已投运。

评估监测期间，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2机组达到最低稳燃负荷（36.5%）时，脱硝入口烟温基本满足脱硝系统投运温度，脱硝系统已正常投运；#2机组锅炉烟气排口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折算浓度最大值为6.2mg/m³、5mg/m³、26mg/m³，符合基准氧含量在6%的情况下，颗粒物排放浓度<10mg/Nm³，SO₂排放浓度<35mg/Nm³，NO_x排放浓度<50mg/Nm³；#2机组脱硝设施处理效率为98.0~99.2%；评估监测期间，#2机组锅炉烟气中汞及其化合物符合《燃煤电厂烟气汞污染物排放标准》（DB 68/T 3909-2016）0.03mg/Nm³的要求；林格曼黑度<1，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中表2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3.3噪声监测结论

评估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外4个噪声监测点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昼间65dB（A），夜间55dB（A））。

四、评估结论

评估监测期间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2#机组在“30%机组负荷”及“最低稳燃负荷（36.5%）”两种工况下，脱硝设施均能够正常运行，总排口污染物均达到了超低排放水平，建议通过“30%负荷及最低稳燃负荷全工况脱硝”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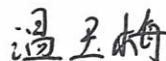
五、后续要求

- 1、在线运维单位应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加强运行管理，做好运维工作，确保设备的正常稳定运行以及数据上传的有效性；
- 2、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评估组组长：



评估组成员：



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22日

附件1：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2机组全工况脱硝改造项目
评估监测报告评估组成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签名
1	黄建建	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	副部长	320621198901026511	15026276984	黄建建
2	刘裕	徐矿集团新疆阿克苏热电有限公司	工程师	61232119890420693	15886816130	刘裕
3	尤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659001198701160616	13669969575	尤斌
4	林鸣	新疆盛源祥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652901198305060026	18690169369	林鸣
5	张殿宇	新疆益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653224198212182312	13999890540	张殿宇
6	白宽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652722199303281314	15099696694	白宽
7	温玉梅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652722200003131029	17699092598	温玉梅
8						
9						
10						
11						